

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22648961

商标： GOUBON

原发文日期： 2024年04月03日

原发文编号： 撤三20240000029599CSTG

收件人名称： 千古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关于提供注册商标使用证据的通知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22650923

商标： TWINKLE

原发文日期： 2024年04月10日

原发文编号： 撤三20240000036761CSTG

收件人名称： 深圳市骏茂科技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关于提供注册商标使用证据的通知